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监事会无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9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2020年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经营和财务管理状况。

（3）未发现参与三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有关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